重庆市畜牧业协会文件

渝畜协发〔2025〕20号

重庆市畜牧业协会 关于《大足黑山羊标准化养殖技术规范》团体 标准征求意见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及专家:

由重庆市畜牧业协会立项的《大足黑山羊标准化养殖技术规范》团体标准的征求意见稿,现公开征求意见。请有关单位及专家提出宝贵意见或建议,并于2025年9月5日之前将《征求意见反馈表》以邮件的形式反馈至协会邮箱:cqsxmyxh@163.com,逾期未回复按无意见处理。

附件: 1.重庆市畜牧业协会团体标准征求意见反馈表

2.《大足黑山羊标准化养殖技术规范》(征求意见稿)



附件 1

重庆市畜牧业协会团体标准征求意见反馈表

填表人: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团体标准名称	征求意见稿中章条编号或相关内容	修改意见
1			
2			
3			
4			
5			
6			

附件 2

1CS 65, 020, 30

团 体 标 准

T/CQAAA X-XXXX

大足黑山羊养殖技术规范

Technical specifications for breeding Dazu black goats

XXXX - XX - XX 发布

XXXX - XX - XX 实施

重庆市畜牧业协会 发布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重庆市畜牧业协会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重庆市大足区畜牧渔业发展中心、西南大学、重庆市大足区大足黑山羊产业协会。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 XXX、XXX、XXX等。

I

大足黑山羊标准化养殖技术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大足黑山羊标准化养殖的品种要求、饲养环境、圈舍建设、投入品管理、繁殖技术、疫病防控、生产管理及档案记录等技术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重庆市及周边地区大足黑山羊的标准化养殖。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 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NY/T 391 绿色食品 产地环境质量 NY/T 2665 标准化养殖场 肉羊 NY/T 2799 绿色食品 畜肉 NY/T4633 畜禽品种(配套系)大足黑山羊 GB 5749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 1

大足黑山羊 Dazu Black Goat

原产于重庆大足区,符合NY/T4633的山羊。

3.2

种公羊 stud stock

已达到性成熟,经种用综合评定≥二级的公羊。

3.3

种母羊 Stud ewe

已达到性成熟,经综合评定≥三级的母羊。

3.4

休药期 drug holiday

从停止给药到许可屠宰或其产品许可上市的间隔时间。

4 品种要求

4.1 种羊要求

种公羊: 12 月龄体重≥37kg, 24 月龄≥58kg, 评级优于一级。 种母羊: 12 月龄体重≥22kg, 24 月龄≥35kg, 评级优于二级。 4.2 繁殖方式

1

优先采用人工授精,公母比例 1:50~200; 自然交配时公母比例 1:20~30。

5 饲养环境与圈舍建设

5.1 场地要求

选址: 地势高燥、背风向阳,符合 NY/T 2665 的要求。

圈舍空气质量: 氨气、硫化氢、二氧化碳符合 NY/T 391 要求,即: 氨气 \leq 20mg/m³,硫化氢 \leq 8mg/m³,二氧化碳 \leq 1500mg/m³。

5.2 饲养场环境

应符合 GB/T 18407.3、NY/T 388、NY/T 682、NY/T 1168 的要求。

5.3 圈舍建设

圈舍的设计、建筑符合《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要求,地面和墙壁应便于消毒。

面积: 种公羊 \geq 6m²/只,哺乳母羊 1.1 m² \sim 1.8m²/只,羔羊 0.4 m² \sim 0.5m²/只,以能繁母羊计,圈舍面积 \geq 5 m²/只。

设施:漏缝地板、独立食槽、饮水设备、消毒池等。

5.4 水质要求

养殖用水 pH、氰化物、氟化物、菌落总数符合 GB 5749 的要求,即: pH 6.5~pH 8.5;氰化物 \leq 0.05mg/L;氟化物 \leq 1mg/L;菌落总数 \leq 100CFU/mL。

6 投入品管理

6.1 饲料

主要饲草料原料(玉米、燕麦、大豆等)在区内自种,检测符合绿色食品要求后方可投用。

6.2 兽药使用

商品羊原则上 2 月龄断奶后仅进行常规保健驱虫,非必要不使用药物。特殊情况需用药时,严格执行体药期规定。兽药残留检测符合 NY/T 2799 的规定。

7 繁殖技术

7.1 发情鉴定

大足黑山羊发情持续期 24 h \sim 72 h。采用外部观察法、公羊试情法或阴道检查法进行鉴定。

7.2 配种

初配年龄: 公羊 7~8 月龄(体重≥25kg), 母羊 6 月龄(体重≥14.5kg)。

利用年限:公羊5年~7年,母羊6年~8年。

妊娠期:从母羊配种到正常发育胎儿娩出的时期,约150天。

交配公母羊至少三代无血缘关系, 纯繁应坚持同质选配。

7.3 妊娠诊断

生产上主要采用外部观察法。母羊配种后如怀孕,在预期可能出现下一次发情时将不再发情。采食量和体重逐渐增加,毛色润泽,性情变得温顺,行为谨慎安稳,腹部逐渐增大。

7.4 助产管理 产房提前消毒,助产器械灭菌。

羔羊产出后,在距羔羊腹部 3cm~5cm 处剪断脐带,用碘酒消毒。

母羊产后饮 0.9%的淡盐水。

8 疫病防控

8.1 人员及兽医室配置

有专(兼)职的执业或乡村兽医人员,饲养、防疫、诊疗等人员无人畜共患病,配备有疫苗冷冻(冷藏)设备、消毒和诊疗等防疫设备的兽医室。

8.2 免疫程序

强制免疫口蹄疫(密度100%),定期接种羊痘、传染性胸膜肺炎疫苗。

8.3 消毒与净化

每周圈舍消毒 1~2 次,交替使用消毒剂,符合 NY/T 2799 的规定。

有独立的隔离圈舍,有污水、污物、病死羊只无害化处理设施、设备,处理应符合 GB 16548、GB 18596、NY/T 1168 的规定。

8.4 防疫制度

防疫制度健全并上墙。

2

8.5 产地检疫、疫病监测及疫病控制

产地检疫、种羊调运检疫、疫病监测、疫病控制和扑灭及兽药使用应符合 GB 16548、GB 16549、GB 16567 的规定。

9 生产管理

- 9.1 种羊档案:包括但不限于系谱、配种、产羔等记录,保存 10 年以上。 9.2 养殖记录:包括但不限于羊只数量及其变化、标识信息、免疫日期、疫苗名称、疫病监测、检疫、消毒、发病、诊疗、兽药使用、死亡及无害化处理等情况,档案保存 10 年。

3

绿色食品 大足黑山羊养殖技术规范

编制说明

一、标准制定的背景

(一)标准涉及的有关领域、产业或行业发展情况及存在的问题。

大足黑山羊是经重庆市大足区上百年的自然封闭选育而形成畜禽遗传资源,具有毛色纯黑、体型较大、繁殖率高、生长发育快、肉质好、抗病力强等特点,尤其是多胎性能十分明显,初产母羊平均产羔率为218%,经产母羊单胎平均产羔率达272%,在国内肉用山羊品种中居于前列,是我国珍贵的山羊遗传资源。它所具有的优良特性既能满足全国山羊杂交繁育体系建设的需要,又能满足黑山羊纯种扩繁的生产需要,极具保护和开发价值。现已审定为国家级畜禽遗传资源,并列入《国家级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名录》,其产品通过绿色认证,并列入农业农村部品牌培育计划。但由于用于该山羊的诸多地方标准废止,而为提升该山羊的品质需要技术规范为养殖户提供技术参考,为此有必要制定团体标准。

(二)与本标准有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产业政策、国际国内

标准等情况。

本标准修订过程中参考或引用了GB 5749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 16548 《病害动物和病害动物产品生物安全处理规程》GB 18596 《》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078 《饲料卫生标准》GB 39707《医疗废物处理处置污染控制标准》NY/T 391 《绿色食品 产地环境质量》NY/T 2665 《标准化养殖场 肉羊》NY/T 2799 《绿色食品 畜肉》NY/T 4633 《畜禽品种(配套系)大足黑山羊》NY/T 1168 《畜禽粪便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NY/T 3052 《舍饲肉羊饲养管理技术规范》NY/T 471 《绿色食品 畜禽饲料及饲料添加剂使用准则》NY/T 472 《绿色食品 兽药使用准则》NY/T 473 《绿色食品 畜禽卫生防疫准则》等标准,与有关现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没有冲突。。

(三)制定标准的必要性、可行性(包括意义、作用及要解决的问题等)。

1.必要性

大足黑山羊是大足区经过长期繁衍与自然封闭选育形成的, 其饲养历史超过百年。该资源体格较大,成年公母羊体重分别为59.5千克和40.2千克。生长发育快,6月龄重公羊22.3千克、母羊19千克;12月龄重公羊37.6千克、母羊27.7千克。繁殖力高,多胎性十分突出,初产平均产羔2.18只,经产平均产羔率2.72只。肉质好,成年羊屠宰率不低于43.48%,净肉率不低于31.76%; 成年羯羊屠宰率不低于44.45%,净肉率不低于32.25%。

大足黑山羊自2003年发现可能具有非常优秀的遗传特性后, 区委和区政府高度重视黑山羊产业的发展,在西南大学科研人员 的指导下开展了大量的保种选育和产业化发展工作,同时,进行 了系统研究和先进技术的推广。2009年成为国家畜禽遗传资源, 2014年被列入国家级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名录。,其产品通过绿色 认证,并列入农业农村部品牌培育计划。但由于用于该山羊的诸 多地方标准废止,而为提升该山羊的品质需要技术规范为养殖户 提供技术参考,为此有必要制定团体标准。

2. 可行性

一是各级各部门高度重视。大足区出台了《大足黑山羊种质资源保护和产业发展行动计划(2022—2026 年)》(大足委办发〔2022〕2号,以下简称《行动计划》),为开展大足黑山羊相关工作提供了政策保障。

二是机构健全。首先,区里成立了大足黑山羊产业化发展领导小组,区政府主要领导为组长,其他相关区领导为副组长,有关部门和镇街行政主要领导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于区畜牧渔业发展中心,办公室负责统筹协调全区黑山羊产业发展的实施工作。其次,联合西南大学建立了"西南大学动物科技学院大足黑山羊研究所"为全区黑山羊养殖、加工提供强有力的科技支撑,提高产业发展水平。

三是标准起草人员技术力量雄厚。组建的标准起草工作组由 西南大学和大足区畜牧渔业发展中心的技术骨干 人组成,其中 正高级职称人员 人,副高级职称人员 人以上,且多数人员均 具有地方标准或行业标准的起草工作经验,能够担负标准的修订 工作。

四是资金能够保证。《行动计划》明确"对科研机构、国有企业和民营企业开展生产、选育、加工等技术研发,视研发内容,按年度财政补助资金的2%进行补助,最低不低于20万元",基本能够保证包括标准修订工作在内的工作开展。

五是软件支持有力。大足区建立了《大足黑山羊种羊选育信息管理系统》目前已经录入199个养殖场3万余只种羊相关信息,将为标准起草提供强有力的数据支撑。

二、编制过程说明

(一)立项情况(主要指市市场监管局下达立项计划的情况)。

根据重庆市畜牧业协会《重庆市畜牧业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试行)》的有关规定,重庆市大足区畜牧渔业发展中心、西南大学联合重庆市大足黑山羊产业协会通过走访龙头企业、乡镇农业服务中心、养殖户开展相关性能指标测定,对收集的数据进行统计分析,得到的结果经专家论证,草拟了《绿色食品 大足黑山羊养殖技术规范》报请重庆市畜牧业协会制定立项。

重庆市畜牧业协会通过《关于〈大足黑山羊标准化养殖技术规范〉团体标准立项的公告》(渝畜协发〔2025〕19号)下达重庆市大足区畜牧渔业发展中心开展制定。

(二)起草组成立情况(包括组成单位、组成人员等情况);

任务下达后,为保证标准修订任务的顺利完成,做到修订后的标准技术含量高、实用性强,重庆市大足区畜牧渔业发展中心会同西南大学和重庆市大足黑山羊产业协会成立了标准修订小组,由名教授(农业技术推广研究员)、名副教授(高级畜牧师或高级兽医师)、名畜牧师(兽医师)组成。具体人员是。

(三)主要起草过程(包括草案、讨论稿、征求意见稿等各 稿形成的过程及开展工作情况);

本标准修订过程共分为二个阶段,第一阶段为收集分析国内相关资料。标准修订小组根据标准修订需要,对国内有关山羊饲养管理的相关资料和标准进行收集、研究和分析,主要查看引用的相关技术参数和相关标准的变化情况,及对本标准的影响。第二阶段为组织修订并召开工作会议。本标准制定小组在经过大量的收集整理调研工作的基础上,参考原有地方标准相关条文,形成《大足黑山羊标准化养殖技术规范》(征求意见稿)。

(四)征求意见情况(标准主要涉及的有哪些单位,对有关单位征求意见的概况等);

本标准由重庆市大足区畜牧渔业发展中心、西南大学和重庆

市大足黑山羊产业协会共同编制。《大足黑山羊标准化养殖技术规范》(征求意见稿)完成后,标准征求意见稿以邮件形式发给重庆市畜牧科学院、涪陵区畜牧站、重庆市畜牧兽医标准化委员会等30个单位,回函的单位24个,其中提出修改意见的单位4个。针对反馈情况,起草组对意见逐条分析研究,对条意见建议全部做了处理,采纳条,不采纳条,形成了标准送审稿。

三、技术性说明

(一)制定标准的原则和依据,与有关现行国际国内标准的关系。

本标准在制定时,遵循国家的有关方针、政策、法规,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给出的规则进行制定,充分结合生产实际,力求语言表述规范、结构严谨,用语准确且简明扼要,易于养殖户操作和推广,以提高标准的准确性。

标准制定过程中参考或引用了GB 5749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 16548 《病害动物和病害动物产品生物安全处理规程》GB 18596 《》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078 《饲料卫生标准》GB 39707 《医疗废物处理处置污染控制标准》NY/T 391 《绿色食品 产地环境质量》NY/T 2665 《标准化养殖场 肉羊》NY/T 2799 《绿色食品 畜肉》NY/T 4633 《畜禽品种(配套系)大足黑山羊》NY/T 1168 《畜禽粪便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NY/T

- 3052 《舍饲肉羊饲养管理技术规范》NY/T 471 《绿色食品 畜禽饲料及饲料添加剂使用准则》NY/T 472 《绿色食品 兽药使用准则》NY/T 473 《绿色食品 畜禽卫生防疫准则》等。
 - (二)标准中制定条款的技术性说明。
 - 1. 修订的各项条款确定的目的、依据及要解决的问题;
- 1.1 本标准修订内容的确定,是参照了市内外有关标准和论文,并结合参与编写单位多年的试验、示范、推广、研究成果修订的。标准的修订是解决科学地饲养大足黑山羊种羊的问题,提高种羊饲养管理水平,实现大足黑山羊增量提质,调动广大养殖户的积极性,提高养殖效益。
- 2. 本标准与DB50/T386-2011相比,修订的条款涉及的指标值、参数值(或具体规定)及确定的依据;
- 2.1 "4.1 选址要求 地势高燥、背风向阳,符合NY/T 2665的要求"。根据《大足黑山羊》(赵中权、王建国著 2019)和结合生产实际确定。
- 2.2 "4.2 养殖用水 符合GB 5749的要求"。根据绿色食品 生产需要确定。
- 2.3 "4.3 圈舍要求 每只羊占圈面积宜为:公羊≥6㎡,妊娠期母羊≥1.2㎡,哺乳期母羊≥2㎡,羔羊0.4㎡~0.5㎡,育成羊0.6㎡~0.8㎡,育肥羊0.4㎡~0.5㎡"和"圈舍空气质量:氨气、硫化氢、二氧化碳符合NY/T 391要求"。根据《大足黑山羊》(赵

中权、王建国著 2019)和结合生产实际确定。

- 2.4 "5.1 种公羊: 12月龄体重≥37kg, 24月龄≥58kg, 评级达到一级"和"5.2 种母羊:12月龄体重≥22kg,24月龄≥35kg, 评级达到二级"。结合生产实际确定。
- 2.5 "6.1 饲料 饲料原料和添加剂应符合GB 13078和NY/T 471的规定。主要饲草料原料宜自种为主,符合绿色食品要求后方可投用。科学配制日粮,推荐使用TMR(全混合日粮)饲喂技术"和"6.2 兽药 使用符合NY/T 472,兽药残留符合NY/T 2799的规定"。根据绿色食品生产实际确定。
- 2.6 "7饲养管理 符合NY/T 3052的规定",根据生产实际确定。
- 2.7 "8.1 发情鉴定 大足黑山羊发情持续期24h~72h。采用外部观察法、公羊试情法或阴道检查法进行鉴定"和"8.2 配种公羊初配年龄不低于12月龄,母羊初配年龄不低于8月龄。宜采用人工授精,公母比例不低于1:200,自然配种,公母比例不高于1:50。交配公母羊至少三代无血缘关系"。根据《大足黑山羊》(赵中权、王建国著 2019)和结合生产实际确定。
- 2.8 "9.1 人员及兽医室配置有专(兼)职的执业或乡村兽 医人员,饲养、防疫、诊疗等人员无人畜共患病,配备有疫苗冷 冻(冷藏)设备、消毒和诊疗等防疫设备的兽医室。养殖场防疫 要求符合NY/T 473的规定"。根据《大足黑山羊》(赵中权、王

建国著 2019) 和结合生产实际确定。

- 2.9 "9.2 免疫要求 强制免疫口蹄疫、小反刍兽疫(应免免疫密度达到100%),宜定期接种羊痘、传染性胸膜肺炎疫苗、羊梭菌病多联干粉灭活疫苗"。根据农业农村部《国家动物疫病强制免疫指导意见(2022—2025年)》和结合生产实际确定。
- 2.10 "9.3 消毒 每周圈舍消毒1~2次,交替使用消毒剂,符合NY/T 2799的规定"。根据《大足黑山羊》(赵中权、王建国著 2019)和结合生产实际确定。
- 2.11 "10 废弃物处置 粪污通过堆肥发酵、生产有机肥、沼气发酵等方式进行资源化利用,符合NY/T 1168的规定。病死羊处置符合GB 16548的规定。污染物的排放符合GB 18596的规定。医药废弃物处置符合GB 39707的规定"。根据绿色食品生产实际确定。
- 2.12 "11.1 种羊档案 包括但不限于系谱、配种、产羔等记录,长期保存"和"11.2 养殖记录 包括但不限于羊只数量及其变化、标识信息、免疫日期、疫苗名称、疫病监测、检疫、消毒、发病、诊疗、兽药使用、饲料管理、死亡及无害化处理等情况,档案保存符合NY/T 473的规定"。参考依据为《畜禽标识和档案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令第67号)。
 - 3. 重大意见分歧的处理依据和结果:

无重大意见分歧。

4. 涉及专利技术的情况说明;

本标准不涉及相关专利技术。

5. 采用国际标准的,应说明采标程度,以及国内外同类标准水平的对比情况。

本标准没有采用国际标准。

四、本标准宣传贯彻的有关建议

有助于理解标准内容和实施的有关要求和建设。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绿色食品 大足黑山羊养殖技术规范》起草小组 2025年9月16日